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目 录

一、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二、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三、	议案一：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四、	议案二：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五、	议案三：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8
六、	议案四：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9
七、	议案五：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 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31
八、	议案六：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	32
九、	议案七：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3
十、	议案八：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5
十一、	议案九：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十二、	议案十：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42
十三、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43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2015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30 时

会议地点： 上海市九江路 555 号王宝和大酒店 6 楼多功能会议室

召 集 人：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 持 人： 董事长 张芝庭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通报本次现场会议参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介绍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主持人介绍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

1、《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6、《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9、《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三、与会股东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四、股东发言、提问及公司方面解答问题

五、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本次股东大会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八、宣布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本须知，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和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它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提前在签到处向股东发言登记簿上登记，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总体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每位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第一次发言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第二次发言不得超过 2 分钟。股东发言时应当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股票账户及其股份数；发言顺序为在股东发言登记簿上登记的先后顺序。由董事、监事及高管对股东的问题予以回答。

五、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每项议案分项表决，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对某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在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2、计票程序：与会股东推选 1 名监事作为计票人、2 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作为监票人；计票人和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在监票人的监督下，由计票人统计表决票，并提交大会主持人。

3、表决结果：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七以特别决议通过，其他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

议案一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在由我代表董事会作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总体讨论与分析

2014 年，伴随着宏观经济形势下行的压力，虽然医药行业的刚性需求未发生根本性变化，但医药行业面临医保控费、招标政策改革、GMP 认证大限临近等诸多挑战，兼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行业整体增速放缓。面对诸多不利因素，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基础，以品牌为支撑，以人才为根本，以中药现代化为核心，以医药投资为战略发展方向”的发展战略，不断进行技术突破和管理创新，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充分发挥产品资源和品牌优势，拓宽市场渠道和领域，求真务实，勤奋履职，圆满完成了公司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371.33 万元，同比增长 39.23%；实现利润总额 21,416.76 万元，同比增长 56.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7.01 万元，同比增长 61.53%；实现每股收益 0.40 元，同比增长 37.93%。

公司经营层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捕捉新机遇、试水新媒体。公司“神通广大”信息平台正式上线，为服务下沉、新品推介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顺应趋势，试水新媒体，使公司拥有近 30 年品牌历史的珊瑚癣净产品强势回归，通过互联网营销，进一步增加了新一代消费者对“神奇”品牌的美誉度和忠诚度。

2、严格药品质量管理，下属子公司神奇药业顺利通过新版 GMP 认证。公司持续强化生产经营中的质量管理，积极进行企业质量文化的宣传教育，增强员工的企业法制意识、责任意识以及质量意识，提供安全、有效的医药产品。2014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神奇药业龙里分厂 14 条生产线均全部顺利通过新版 GMP 认证。

3、调整结构，深耕终端，确保完成年度销售目标。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客户需求及时调整销售方式、反馈客户意见，并通过收集市场信息、做好销售布局与沟通，以保障新增产能的及时消化能力。同时，强化营销队伍建设，增强营销能力，实现了销

售收入比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4、加大对外投资力度，打造规模化企业，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2014 年，公司新组建重庆神奇康正医药有限公司和吉林神奇康正医药有限公司 2 家孙公司，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后续发展能力。

5、推动品牌建设，打造品牌影响力。2014 年，公司积极推动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公司先后获得“2015 福布斯中国上市潜力企业 100 强桂冠”、“中国医药制造百强 100 强”、“中国医药行业成长 50 强”、“贵州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公司“枇杷止咳胶囊”产品荣获“首届贵州药业最具公众影响力十大品牌”荣誉称号。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93,713,330.65	929,184,150.45	39.23
营业成本	275,610,945.22	240,019,516.14	14.83
销售费用	665,313,563.55	457,528,242.75	45.41
管理费用	113,609,667.34	86,302,949.13	31.64
财务费用	1,436,134.22	12,636,734.72	-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9,656.81	74,749,395.24	-11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4,060.23	7,607,352.74	-87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3,940.00	214,111,760.12	-83.07
研发支出	24,816,820.93	15,579,727.86	59.29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相比，变动比例 39.23%，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主要因素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营业收入数据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的营业收入 21,500.09 万元，二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371.33 万元，同比增加 39.23%，增加原因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营业收入数据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的营业收入 21,500.09 万元，其次是二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所致，其中：OTC 品种同比增加 1,398 万元；处方药品种同比增加 13,554.82 万元。

1)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公司陆续推出的新产品杜仲双降袋泡剂、斑蝥酸钠片等，其中：用于抗肿瘤的斑蝥酸钠片市场反映较好，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081 万元，为公司年度总收入的 2.38%。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总收入 129,371.33 万元。前五名主要销售客户分别为：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697.69 万元，占总收入的 2.09%；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2,332.1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80%；山西广进堂药业有限公司 2,293.5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77%；重庆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206.2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71%；安徽省红业医药有限公司 1,664.9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29%。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制药行业	原辅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273,734,583.13	25.27	237,713,217.29	29.50	15.15	主要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OTC	原辅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148,769,345.43	13.73	106,662,281.36	13.23	39.48	主要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处方药	原辅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	124,965,237.70	11.53	131,050,935.93	16.26	-4.64	部分原辅材料价格下降

	等						
--	---	--	--	--	--	--	--

1) 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分别为：云南五佳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8,020.66 万元，占总供货额的 24.30%；亳州市盛龙药业有限公司 3,529.21 万元，占总供货额的 10.69%；甘肃农垦医药药材站，供货额 1,502.73 万元，占总供货额的 4.55%；重庆康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124.57 万元，占总供货额的 3.41%；潮州美士达彩印有限公司，供货额 1,259.49 万元，占总供货额的 3.83%。上述主要供应商与本公司有较长的供销往来，资信度可靠。

(2) 费用

2014 年，公司费用总额 78,035.94 万元，同比增加 22,389.14 万元，增幅 40.23%。其中：1、销售费用支出 66,531.36 万元，同比增加 20,778.53 万元，增幅 45.41%。销售费用增加的原因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销售费用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的销售费用支出；二是销售收入增加同时销售费用同时增加。2、管理费用支出 11,360.97 万元，同比增加 2,730.67 万元，增幅 31.64%。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管理费用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的管理费用支出所致。3、财务费用支出 143.61 万元，同比减少 1,120.06 万元，减幅 88.64%。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贷款减少所致。

(3)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24,816,820.93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合计	24,816,820.93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1.24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92

(4) 现金流

2014 年公司现金总流入 119,246.56 万元，同比减少 48,053.57 万元，减幅 28.72%。现金总流出 122,345.53 万元，同比减少 15,307.74 万元，11.12%。其中：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15,296.81 万元，同比增加 13,386.84 万元，增幅 13.13%，现金流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销售收入增加所致。现金流出 116,158.78 万元，同比增加 21,723.75 万元，增幅 23%，现金流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增加所

致。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75.74 万元，同比减少 6,143.06 万元，减幅 97.22%，其原因主要上年是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现金所致。现金流出 6,037.15 万元，同比增加 479.08 万元，增幅 8.62%，增加原因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3、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 3,774.00 万元，同比减少 55,297.35 万元，减幅 93.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吸收投资所致。现金流出 149.61 万元，同比减少 37,510.57 万元，减幅 99.6%，现金流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偿还债务 32,000.00 万元以及支付银行利息等支出所致。

4、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17.0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1,154.00 万元增加 6,745.14 万元，增幅 61.53%，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净利润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实现的净利润 3,962.04 万元；二是 2014 年销售收入增加所致。本公司利润的构成和来源主要是所属子公司（贵州金桥药业有限公司、贵州神奇药业有限公司、贵州柏强制药有限公司）。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633 号”《关于核准上海永生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贵州神奇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实施了向神奇投资、迈吉斯、神奇星岛、新柏强、柏康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同时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向 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413,200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0,739,348.70 元，所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标的资产生产线 2010 版 GMP 认证改造、GMP 生产线异地改建、中药材示范基地建设、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以及上市公司信息系统升级改造”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项目实施进度及分析说明详见本章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公司坚持“发展成为国内制药行业领先、以现代特色中成药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集群”的发展战略，立足主业，规范经营，按计划开展新版 GMP 认证、营销队伍建设、商业布局、新产品上市、人才培养、内控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年度经营计划。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制药行业	1,291,487,192.47	273,734,583.13	78.80	39.36	15.15	增加 4.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OTC	476,999,297.08	124,965,237.70	73.80	4.01	-4.64	增加 2.38 个百分点
处方药	814,487,895.39	148,769,345.43	81.73	73.98	39.48	增加 4.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收 36,473.88 万元,增收率 39.36%。其中:OTC 产品增收 1,838.75 万元,增收率 4.01%;处方药增收 34,635.13 万元,增收率 73.99%。增收的主要原因:一是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销售收入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实现的销售收入 21,500.09 万元;二是 2014 年公司加大营销力度,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93,761,956.59	91.03
华北地区	236,081,589.54	34.15
华东地区	328,004,020.83	36.06
华南地区	161,657,559.07	51.31
华中地区	192,254,781.61	26.46
西北地区	89,658,398.49	10.73
西南地区	190,068,886.34	57.36
合计	1,291,487,192.47	39.3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销售比上年度增加 36,473.88 万元,增收率 39.36%,其中:东北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91.03%;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34.15%;华东

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36.06%；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51.31%；华中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26.46%；西北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10.73%；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增幅 57.36。营业收入增收原因主要是 2013 年非同一控制下的柏强制药 2013 年的销售收入从 6 月份开始计算，不包括 1-5 月份实现的销售收入 21,500.09 万元；二是 2014 年公司加大营销力度，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6,632,024.15	13.16	327,621,791.99	16.42	-9.46	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是上年同期有吸收投资的情况。
应收票据	263,653,297.73	11.70	264,868,266.76	13.27	-0.46	正常范围
应收账款	503,044,554.82	22.32	337,883,174.58	16.93	48.88	报告期四季度销售量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89,059,490.08	3.95	26,055,936.04	1.31	241.80	报告期增加原辅材料、设备的预付款及原挂无形资产的预付沙文项目土地款调整转入

						所致。
其他应收款	85,901,753.51	3.81	73,663,780.86	3.69	16.61	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150,742,963.65	6.69	84,575,755.03	4.24	78.23	增加原辅材料、库存商品储备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539,669.76	1.00	22,444,784.00	1.12	0.42	
固定资产	299,795,536.89	13.30	244,231,064.24	12.24	22.75	所属子公司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62,238,153.88	2.76	87,550,700.67	4.39	-28.91	所属子公司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55,654,033.34	2.47	109,398,161.43	5.48	-49.13	原挂无形资产的预付沙文项目土地款 5,213.50 万元调整转预付账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8,655,584.22	0.38	3,012,754.34	0.15	187.3	柏强制药所属生产性生物资产增加。
商誉	411,461,402.01	18.26	411,461,402.01	20.62		
长期待摊费用	1,259,139.52	0.06	808,500.00	0.04	55.74	增加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2,044.46	0.13	1,856,560.59	0.09	57.93	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33			100.00	所属

						子公司增加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73,273,063.27	3.25	59,847,000.72	3.00	22.43	原辅材料储备等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82,311,431.75	3.65	64,527,414.69	3.23	27.56	预收经销商购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27,036.76	0.16	4,132,629.81	0.21	-12.23	正常范围
应交税费	38,791,560.78	1.72	33,641,407.30	1.69	15.31	正常范围
应付股利	2,907,848.08	0.13	135,618.80	0.01	2044.13	子公司利润分配增加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683,007.14	1.01	18,625,930.05	0.93	21.78	正常范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680.00	0.03	-100.00	
专项应付款			240,000.00	0.01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793.38	0.01	261,793.38	0.01		
递延收益	1,740,000.00	0.08	1,500,000.00	0.08	-100.00	

2、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公司“神奇”品牌有超过 20 年的历史，“神奇”商标于 2002 年荣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多次被权威机构评为“贵州省名牌”。

2、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线较丰富，目前在产药品涵盖了处方药和 OTC 两大类。OTC 业务覆盖了感冒止咳用药、小儿用药、抗真菌用药、补益类用药、妇科用药、骨科用药等几十个品类。处方药品种覆盖了抗肿瘤及心血管等治疗领域。

3、技术优势

公司非常重视专利技术的开发和获得，通过专利保护构建核心产品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优势。2014 年，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9 项，外观设计 2 件。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 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 投资比例 (%)	报告期 损益 (元)
1	A 股	601328	交通 银行	32,056.00	32,056.00		100%	
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合计				32,056.00	/		100%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最初投资 成本	占该公 司股权 比例 (%)	期末账 面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601328	交通 银行	32,056.00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原始投 入
合计		32,056.00	/				/	/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 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 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 司股权 比例 (%)	期末账面价 值 (元)	报告期 损益 (元)	报告期所 有者 权益变 动 (元)	会计 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申银万 国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9,000,000.00	10,278,853		9,000,000.00			长 期 股 权 投 资	原 始 投 入
合计		9,000,000.00	/	9,000,000.00			/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460,739,348.70	89,895,480.10	404,771,111.56	55,968,237.14	银行专户存储
合计	/	460,739,348.70	89,895,480.10	404,771,111.56	55,968,237.14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3 年已使用 314,875,631.46 元, 2014 年使用 89,895,480.10 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 404,771,111.56 元, 余款 55,968,237.14 元银行专户存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募集资金项目	否	460,739,348.70	89,895,480.10	404,771,111.56	是						
合计	/	460,739,348.70	89,895,480.10	404,771,111.56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累计投入 404,771,111.56 元。其中:“生产线 2010 版 GMP 认证改造”项目,承诺的投资总额 94,90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44,496,889.86 元;“GMP 生产线异地改建”项目,承诺的投资总额 50,100,000.0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50,100,000.00 元;“中药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承诺的投资总额 35,739,348.7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35,739,348.70 元;“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承诺的投资总额 40,00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14,434,873.00 元;承诺的偿还银行借款 120,000,000.0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末累计偿还银行借款 120,000,000.00 元;承诺的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00.0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末累计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00.00 元, 2014 年 11 月 4 日,子公司贵州神奇药业因流动资金比较紧张,按相关规定审批后从募集资金账户中临时拆借 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目前，公司主要子公司有三个，分别为金桥药业、神奇药业、柏强制药，现将三个子公司的资产、利润及主要产品情况分述如下：

一、金桥药业：金桥药业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属制药行业。公司注册资本 1,378.54 万元。2014 年主要产品：珊瑚癣净、斑蝥酸钠注射液等产品。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447.49 万元、净利润 1,706.2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3,439.81 万元，净资产 33,471.61 万元。

二、神奇药业：神奇药业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属医药制药行业。公司注册资本 13,871 万元。2014 年主要产品：枇杷止咳颗粒、强力枇杷露、枇杷止咳胶囊、复方桔梗枇杷糖浆、感冒炎咳灵糖浆、小儿咽扁颗粒、小儿氨酚烷胺颗粒等产品。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802.27 万元、净利润 8,078.16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2,133.06 万元，净资产 58,381.57 万元。

三、柏强制药：柏强制药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属制药行业。公司注册资本 9,149 万元。2014 年主要产品：斑蝥酸钠维生素 B6 注射液、全天麻胶囊、感冒止咳颗粒、伤筋正骨酊、小儿感冒颗粒、精乌颗粒、精乌胶囊、金乌骨通胶囊等产品。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121.57 万元、净利润 8,836.0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1,923.79 万元，净资产 51,729.80 万元。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沙文工程项目			680,522.55	80,522.55	
高新沙文 2013-29 地块围墙			1,004,460.57	1,108,780.57	
龙里药厂生产线技改项目			72,750.00	72,750.00	
排污管道污水处理工程				757,820.25	
职工宿舍			999,457.00	3,139,227.00	

环保废水处理工程				25,875.00	
新建生产车间			133,520.00	133,520.00	
糖浆车间技改工程			68,717.95	68,717.95	
合计		/	2,959,428.07	5,387,213.32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 年对于医药行业来说，是调整、挑战与机遇并存的一年。随着政策人口红利逐渐退去，医药行业面临诸多挑战：医保控费、药品降价、药企之间竞争加剧，企业业绩增长压力加大。医药行业发展增速总体放缓。

与此同时，我们也注意到，2014 年国家相关政策出现新的变化，如拟放开药价、拟放开互联网售药、推进医疗市场化改革等，让看似传统的医药行业充满朝气与生机。这些政策的出台，将引导市场发挥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提高目前医药行业的运营效率。而且，随着严格药品委托生产资质审查和审批，实行药品招标采购优惠政策、区别定价、国际认证的生产线可直接通过新版认证等一系列措施将推进行业整合，药品生产企业将向优势企业集中。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制药行业领先、以现代特色中成药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集群”。

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一方面坚持以品牌运作、新产品上市和终端覆盖来驱动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将持续关注有潜质的医药企业或药物品种，适时通过并购整合，完善产业链，增强发展实力。

(三) 经营计划

根据行业现状、市场形势和公司的发展战略，2015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营销创新、管理科学两条主线，努力做好市场拓展、内部管理、风险管控等方面的工作；同时，加快外延式发展，努力把握兼并重组、医疗改革、国企改革等政策机遇，积极寻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或资源优势的并购标的，提升公司整体规模和核心竞争力。综合考虑公司 2015 年度面临的具体情况，公司计划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80 亿元。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为完成 2015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维持当前业务所需资金需求 5.34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所需资金 3.90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项目所需资金 1.44 亿元（不包括可能发生的外购股权类资本性支出）。上述资金需求主要由公司自有资金及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政策风险

由于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全民医保、三险合一的不确定性，药品招标、药品降价等都将是未来影响行业增长的主要政策因素。费用控制和医疗体制效率是下一阶段医改的方向，各省招标等政策显示医改政策的不确定性在加大。

主要应对措施：在保持产品稳健增长的同时，适时调整产品结构与营销策略，加大新产品梯队的战略孵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把握新政策，探寻新路径。

2、研发风险

企业自主科技创新及研发能力有待提高，研发、科技创新环节多，投入大、周期长，有较大风险。

主要应对措施：持续开展战略品种的二次开发，及时对接、转化各项目成果，积极组织科技项目申报，加大知识产权管理。实行研发项目负责制，完善科技创新管理制度和激励制度。加强研发的可行性报告再评价。

3、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目前现有人才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主要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加强人才培养工作，不断完善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现金分红最低比例等条款，该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已经 2014 年 4 月 25 日、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4 年度的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5,059,6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928,879.8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0.00	0.65	2.00	28,928,879.85	180,170,055.67	16.06
2013 年	0.00	0.00	0.00	0.00	111,540,028.32	
2012 年	0.00	0.00	0.00	0.00	13,701,765.23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但是公司推动社会发展的义务，更是公司对自身持续发展的承诺。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维护股东与债权人利益，全面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全力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积极从事扶贫助学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二)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了一系列内控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实地调研、交流会、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三) 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和安全生产。公司重视人才培养，鼓励在职教育，加强内部职业素质提升培训，努力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2014 年，公司组织了员工的对外学历培训学习以及身体检查，与此同时，还及时帮扶个别困难员工；积极开展员工身体健康运动会，组织“三八”妇女节出游活

动等。

(四)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制定了药品投诉处理规程、产品质量回顾管理规程和合同管理制度，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五) 药品质量控制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质量管理水平。公司优质的产品始于优质的原辅材料，以及贯穿供应商评估选择、原材料采购管理及整个生产过程的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整套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管控，从根本上保证药品的质量，保证药品的安全性。2014 年，下属子公司贵州神奇药业有限公司药品生产线全部通过新版 GMP 认证。

(六) 环境保护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实现废水治理后再利用，废气经脱硫除尘后达标排放，锅炉炉渣与客户签订回收利用处理，药渣倒在指定地点。报告期内，各项环保设施总体运行正常，未发生重大环境事故。

(七)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的重点放在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了必要的支持，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自上市以来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各级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和指导下，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环保标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构建设，完善落实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对企业污染物排放与监测工作的监管，加强废弃物的存放和处置工作，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2014 年，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各位股东，2015 年是医药产业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面对新的市场环境，公司将继续按照“大品牌、大产品”的战略策略，紧守根基，着眼于医药健康产业全局高度，紧跟变革与创新的时代步伐，抢抓机遇，锐意进取，力争实现新的突破和新的飞跃。

以上是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二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在由我代表监事会作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 年，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程序选举产生了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本年度，两届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运行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检查，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顺利完成了换届过渡。一年来，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如下：

一、对董事会、经营层 2014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列席了 2014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2014 年，公司实现了年初既定的经营目标，总体完成了各项经营计划，期间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经营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没有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具体议案	召开方式
1	七届十六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讯表决
2	七届十七次会议	2014 年 4 月 25 日	1、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现场会议

			<p>3、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4、审议《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p> <p>5、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p> <p>6、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7、审议《关于子公司神奇药业生产线 2010 版 GMP 认证改造及扩建项目增加实施地的议案》；</p> <p>8、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3	七届十八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5 日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通讯表决
4	八届一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26 日	选举夏宇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集人。	现场会议
5	八届二次会议	2014 年 8 月 27 日	<p>1、审议《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p> <p>2、审议《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现场会议
6	八届三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9 日	<p>1、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通讯表决

三、监事会发表意见的情况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履行义务。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2014 年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没有发现董事、总

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和财务制度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 2014 年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

（三）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2014 年，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实际使用与证券发行募集文件无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使用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形发生。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公平进行，定价公允，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的权益和公司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有效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

（七）经监事会监督审查，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信息披露规范。

四、监事会 2015 年工作重点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较圆满的完成了股东大会赋予监事会的职责。2015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将继续秉承恪守职责、忠于职守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加强日常工作的监督，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依法经营，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以上为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三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年度报告摘要已刊登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上。

现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四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公司作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33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审计意见如下: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4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4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及简要分析

(一)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增幅(%)
营业总收入	129,171.33	92,918.42	39.02
净利润	18,090.06	11,312.83	5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7.01	11,154.00	61.53
总资产	225,356.96	199,543.26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1	9.40	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97	7,474.94	-11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93
资产负债率(%)	11.34	9.19	2.15

(二) 简要分析

1、主要经营成果完成情况：

(1)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171.33 万元，同比增加 36,252.91 万元，增幅 39.02%，营业收入增加的因素：一是所属子公司柏强制药为非同一控制企业，2013 年销售收入的计算期间从 6-12 月份开始计算，未包括 1-5 月份的销售收入 21,500.09 万元；二是 2014 年当年销售收入同比净增加所致；

(2) 全年实现净利润 18,090.06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7.01 万元，同比增加 6,863.01 万元，增幅 61.53%。增加原因：一是所属子公司柏强制药为非同一控制企业，其净利润的计算期间从 6-12 月份开始计算，未包括 1-5 月份实现的净利润 3,962.04 万元；二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1%，同比增加 37.93%；基本每股收益 0.40 元，同比增加 37.93%，增加原因主要是所属子公司柏强制药为非同一控制企业，其净利润的计算期间从 6-12 月份开始计算，未包括 1-5 月份实现的净利润。

3、总资产：2014 年末总资产为 225,356.96 万元，同比增加 25,813.70 万元，增幅 12.94%。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861.9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8,336.91 万元，减幅 111.53%。现金净流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4、资产负债率：报告期资产负债率为 11.34%，同比增加 2.15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负债所致。

以上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五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33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实现净利润 180,900,595.9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0,170,055.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8,316,442.73 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67,905,623.59 元后净利润余额为 100,410,819.14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041,081.91 元后，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90,369,737.23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属成长期这一实际情况，拟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45,059,6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928,879.8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同时，按照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45,059,690 股，拟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共计转增股本 89,011,938 股。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六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已有 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14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建议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结合公司 2015 年审计工作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决定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0 万元。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七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行为，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对照相关条款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第七十八条、八十条、一百九十五条的内容进行修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第八十条 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p>	<p>第八十条 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p>

<p>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第一百九十五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p>	<p>第一百九十五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p>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八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明确股东大会职责权限，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4 年 10 月 2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规范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议事方法和程序，提高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下简称“《规范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规则。</p>	<p>第一条 为规范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议事方法和程序，提高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规则。</p>
<p>第五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p> <p>（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p> <p>（三）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p>	<p>第五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p> <p>（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p> <p>（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四)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五)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p> <p>(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七)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八)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p> <p>(九) 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p> <p>(十)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做出决议；</p> <p>(十一) 修改公司章程；</p> <p>(十二)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p> <p>(十三) 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 % 以上的股东的提案；</p> <p>(十四) 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p> <p>(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p> <p>(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p> <p>(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p> <p>(十) 修改公司章程；</p> <p>(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p> <p>(十二)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p> <p>(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p> <p>(十六) 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p> <p>(十七)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第十二条 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的独立</p>	<p>第十二条 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的独立</p>

董事)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 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与内容的书面请求, 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并阐明会议议题。董事会在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 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决定是否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并将前述决定在15日以内通知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并报告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如董事会决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应当在收到前述提议后的15日内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 如果董事会认为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的提案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不同意召开股东大会的决议。并通知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可在收到通知三日起15日内决定放弃召开股东大会, 或者自行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 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决定放弃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 应当报告公司所在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行召开的, 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 报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后, 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的程序应当与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相同。

董事)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 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与内容的书面请求, 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并阐明会议议题。董事会在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 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决定是否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并将前述决定在10日以内通知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并报告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如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 将在做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 如果董事会认为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的提案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不同意召开股东大会的决议。并通知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可在收到通知3日起10日内决定放弃召开股东大会, 或者自行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 监事会、提议股东或独立董事决定放弃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 应当报告公司所在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行召开的, 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 报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后, 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的程序应当与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相同。

<p>第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公司股东。</p>	<p>第十四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公司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公司股东。</p>
<p>第二十七条 如股东大会出现其他特殊情况，则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执行。</p>	<p>第二十七条 如股东大会出现其他特殊情况，则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执行。</p>
<p>第二十八条 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若董事长不能主持应指定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主持。</p>	<p>第二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第二十九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持有或合并持有由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p>	<p>第二十九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p> <p>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p>

	<p>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p> <p>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p>
<p>第三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p> <p>（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p> <p>（二）公司年度预算、决算方案；</p> <p>（三）公司年度报告；</p> <p>（四）除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p>	<p>第三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p> <p>（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p> <p>（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p> <p>（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五）公司年度报告；</p> <p>（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p>
<p>第四十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发行债券；</p> <p>（三）公司合并、分离、解散和清算；</p> <p>（四）修改公司章程；</p> <p>（五）回购公司股票；</p> <p>（六）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p>	<p>第四十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p> <p>（三）修改公司章程；</p> <p>（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p> <p>（五）股权激励计划；</p> <p>（六）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p>

<p>(八) 《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 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 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第五十二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按《公司法》、《证券法》、《规范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p>	<p>第五十二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按《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p>
<p>第五十四条 本规则自二零零一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执行。</p>	<p>第五十四条 本规则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执行。</p>

除以上修改条款外,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不变。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议案九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组部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朱耘先生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对此已及时进行了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和独立董事任职有关条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增补段竞晖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段竞晖，男，1967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民建会员，研究生学历，律师。最近 5 年任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咨询专家，贵阳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贵阳红枫湖百花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外部董事，贵州物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贵州公达律师事务所主任。

议案十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参照周边地区及相关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适当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有利于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公司董事会拟将独立董事年津贴费标准由现在的 3 万元调整为 6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请予审议。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作为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 2014 年度工作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14 年，公司董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 3 名是独立董事。各位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现任独立董事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陈劲，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工程博士，博士生导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现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院长助理，创新创业与战略系教授，清华大学技术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工程院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副理事长；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八方电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强，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最近 5 年任贵阳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所长，贵阳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君安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阳百业勤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曾任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久联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华能焦化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外派董事，贵州武岳集团有限公司、中军信达投资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财务顾问。

朱耘，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贵州省分行副行长。已退休。2014 年 11 月 12 日，根据中国工商银行党委组织部《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退（离）休领导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工银党委组[2014]81 号）文件要求，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由

于朱耘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朱耘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目前，在公司增补新的独立董事前的这一期间，朱耘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二）离任独立董事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董良善，自 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14 年 6 月 25 日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官审判员，贵州省法官协会秘书长、贵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已退休。曾任神奇制药第六、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晓明，自 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14 年 6 月 25 日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贵阳大鸿实业公司计财部长。曾任神奇制药第六、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进行说明

经自查，我们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性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4 年，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朱耘先生、王强先生参加了该年度股东大会，朱耘先生代表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工作报告。

2、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4 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出席情况见下表：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陈劲	5	5	0	0	
王强	5	5	0	0	

朱耘	8	8	0	0	
董良善	3	2	1	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委托张学明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张学明	3	3	0	0	

3、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根据各自的专业专长，我们分别在各专门委员会中任职，并分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2014年，共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我们分别出席了上述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

（二）履职情况

2014年，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8 次董事会，审议了公司的各期定期报告、相关制度的制、修订议案、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对外投资相关议案等重大事项。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并对公司所提供的资料、议案内容进行认真审阅，了解公司有关情况，基于独立的立场进行判断，并投出赞成票；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2014年，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我们部分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们还积极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从各自的自身专长方面提出自己的看法。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2014年，我们还通过现场交流、电话沟通等方式与公司经营层进行充分沟通，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心公司的发展。在履职过程中，公司经营层高度重视，给予我们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并及时提供相关资料。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4年，我们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关注了以下重大事项，并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14 年，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按程序分别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我们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交易行为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4 年，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严格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实际使用与证券发行募集文件无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使用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提名及薪酬情况

2014 年 6 月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对股东推荐的新一届董事候选人及董事会拟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专业经验、职业操守等情况进行了了解和审核，认为相关候选人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条件，同意提名相关人员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人选。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我们认为 2014 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发生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根据规定发布了 2014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没有出现与实际严重不符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4 年，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我们认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因母公司 2013 年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本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提议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符合相关规定的，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我们核查了公司及股东的承诺情况，2014 年，公司及相关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4 年，公司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披露、有关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另外还披露了各类临时公告 52 项。我们对公司 2014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信息披露均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4 年，公司根据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机制，规范业务流程，完善管理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个业务和管理环节。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4 年，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资料送达及时、内容完整、准确，审议关联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合法，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审议相关事项时，我们从专业角度出发，为公司提出了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4 年，全体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5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陈劲、王强、朱耘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